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06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A)	1,155,709	1,275,333
短期可變現資產(B=1+2+3)	28,034	11,419
流動金融資產(1)		
應收款項(2)	27,168	11,090
短期貸墊款(3)	866	329
短期須償還負債(C=4-5+6+7+8-9)	80,837	98,321
流動負債(4)	72,767	91,905
預收收入屬指定經常門支出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5)	1,702	1,857
存入保證金(6)	9,772	8,246
應付保管款(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8)		2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可用資金(D=A+B-C)	1,102,906	1,188,431

註1：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2：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經常支出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3：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經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之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現金。

填表說明

1：第1季為3月31日、第2季為6月30日、第3季為9月30日、第4季為12月31日。

2：應於表下說明支出用途、期末可用資金期初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

一、106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支出用途，說明如下：		單位：千元
科 目	金 額	
(1)用人費用	358,917	
(2)服務費用	234,985	
(3)材料及用品費	24,748	
(4)租金、償債及利息	18,551	
(5)折舊、折耗及攤銷	96,534	
(6)稅捐與規費	413	
(7)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	33,118	
(8)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05	
(7)其他	450	
經常門支出用途 合計數	768,021	

二、「可用資金」期初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可用資金」期末金額較期初金額增加85,525千元，主要係因：

(1)期末「現金」較期初金額增加(淨流入)119,624千元，致「可用資金」金額增加。

(2)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較期初金額淨減少16,615千元，致「可用資金」金額增加。

(3)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較期初金額增加17,484千元，致「可用資金」金額減少。